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何金萍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17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hejinping9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勝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27005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0623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進修研習活動使用管理規定修正
(4131727_11127005600_1_4131727_11127005600_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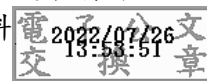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相關決議配合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1年7月4日高師大通識字第11110049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師進修網為完善管理規定，調整該網管理規定第12條第一款及第五款。(詳如附件)
- 三、教師進修網新增「勞權教育」之屬性標籤，請配合於相關課程加註「屬性標籤」。
- 四、請各開課單位若辦理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課程時，應加註正確屬性標籤，並建議於課程簡介註記相符之目標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督學室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